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新聞稿

發稿日期:109年2月4日 發稿單位:公共關係室

連絡人:庭長 宋國鎮

連絡電話:037-330083#495 編號:109-002

臺中高分院、苗栗地院共同啟用「訴訟程序視訊諮詢服務」 新聞稿

為提升禮民便民效能,減少民眾往返法院之勞費,並結合地方政府資源,應用科技設備,使民眾不用親自到法院諮詢訴訟程序,即可就近獲得司法協助,臺中高分院、苗栗地院於本(109)年2月4日上午共同啟用「訴訟程序視訊諮詢服務」,落實司法為民理念。

苗栗縣共18鄉鎮市,為有效達到民眾至各鄉鎮市公所就能獲得訴訟程序服務,省卻往返法院舟車勞頓之累,苗栗地院胡文傑院長於去年年底特地拜訪苗栗縣徐耀昌縣長,冀望能共同攜手造福苗栗鄉親,徐縣長當場慨諾將儘速補助18個鄉鎮市公所之所有視訊電腦設備,使計劃能按期程執行。苗栗地院並召開會議,促請18個鄉鎮市公所之承辦人員到院,除於會中報告該實施計劃之緣起、目標、方式外,並就未來可能面臨到之各項流程問題,詳加溝通及解說。

由於苗栗地院為臺中高分院轄區之一,普通上訴案件繫屬法院為 臺中高分院,臺中高分院李伯道院長特於視訊服務啟用當天,指示該 院訴輔科書記官與苗栗縣銅鑼鄉公所、苗栗地院進行三方視訊連線, 除可再次測試連線品質與設備是否完善,並符合司法院目前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(武漢肺炎)之防抗疫措施之規定,辦理活動時儘可能以視訊方式進行。目前因該項新措施尚在全面推廣及磨合階段,民眾在苗栗縣 18 鄉鎮公所均可先預約服務時段,利用視訊設備直接與臺中高分院、苗栗地院訴訟輔導人員洽詢各類訴訟程序問題。









